



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Shenzhen Dongtai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., Ltd

兼职劳务协议

甲方单位名称: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乙方: 肖卫平

注册地址: 坪山区荔景北路3号海翔工业园A2栋301

住所地址: 福田区上梅林

营业执照注册号: 91440300574794882Y

身份证号: 36072119911229481X

联系电话: 0755-85228099

联系电话: 13691913491

鉴于乙方自愿在甲方兼职,甲方聘请乙方为兼职人员,现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,决定建立兼职劳务关系。本协议不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的调整范围内,双方关系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相关约定。

甲、乙双方在明确以上法律关系的基础上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本着平等、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,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,以资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、兼职岗位及期限

1、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兼职 IT 技术员 岗位,负责 OA 办公系统及物流管理系统 的运营与维护。

2、兼职期限为 10 个月,自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甲方可根据具体经营情况对兼职期限进行调整。

第二条、兼职报酬

1、乙方在甲方兼职期间,甲方向乙方支付税前兼职劳务报酬 1000 元/月。

2、甲方与乙方的兼职劳务报酬结算周期为每半年结算一次。

3、乙方的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福利由乙方所在单位承担或自行解决。



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Shenzhen Dongtai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., Ltd

4、甲方与乙方的兼职劳务报酬结算周期为每半年结算一次。

5、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，甲方将乙方所得兼职劳务报酬转账至乙方指定的如下银行账户：

户 名： 肖卫平

开户行： 建设银行

账 号： 6217000010031499596

6、乙方应如实、完整、准确填写个人银行账户信息。如因乙方信息填写错误，由此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第三条、乙方承诺

1、乙方承诺，无论乙方是否与第三方存在劳动关系，本协议属于兼职劳务协议，在任何情形下甲乙双方不构成劳动关系。

2、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、准确，不存在虚假、隐瞒或捏造事实等影响甲方与乙方签订本兼职协议的行为。

第四条、双方权利义务

1、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，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安排和调整。乙方可自由安排工作时间，但有义务根据甲方的工作要求及目标，尽职尽责、及时完成相关工作。

2、甲方有权对乙方完成工作情况进行检验。如乙方完成工作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无法及时完成相关工作的，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扣减兼职报酬。

3、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参与或从事任何活动。兼职期限内，乙方不得参与或从事任何有损甲方利益的活动。

4、乙方在兼职过程中对其所获知的甲方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，包括但不限于经营信息（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客户信息、营销计划与策略、合作资料、采购资料、报价信息、财务资料、供应商信息等）、技术信息（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技术方案、技术指标、技术文档、数据库、图纸、样品、操作手册等）及其他商业秘密



等具有保密意义的信息。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兼职协议期满而终止。乙方承担的保密期限至甲方将信息公开或该信息被公众知悉为止。

5、乙方在兼职过程中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第五条、协议解除、终止

1、乙方存在以下情形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：

- (1) 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工作任务；
- (2) 泄露甲方保密信息；
- (3) 工作失误或其他行为造成甲方损失；
- (4) 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的约定。

2、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兼职报酬的，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。

3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本协议自动解除：

- (1) 乙方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；
- (2) 乙方完全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的。

4、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解除本协议的，应提前 3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。

5、本协议解除或期满终止后，乙方应立即与甲方办理离职手续，完成工作交接，归还甲方交付的所有物品。乙方未办理离职手续的，甲方有权延迟支付乙方的兼职报酬，直至乙方办理完离职手续，或在应付兼职报酬中扣除相应费用。

第六条、违约责任

1、本协议履行过程中，因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，违约方应赔偿全部损失。

2、本协议所称全部损失，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、间接经济损失、诉讼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鉴定费、保全费等。



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Shenzhen Dongtai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., Ltd

第七条、争议解决

甲乙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的，应先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八条、其他

- 1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- 2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- 3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

2023年 3 月 1 日

乙方：

2023年 3 月 1 日